

关于北京凯瑞联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大华核字[2019] 003253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1-2
二、	关于错误！未找到引用源。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1

业绩承诺实现 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大华核字[2019] 003253 号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创股份”）编制的《关于北京凯瑞联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威创股份与北京凯瑞联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瑞联盟”）及其股东王林、曹青（以下简称“原股东”）签署的《关于北京凯瑞联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的有关要求，编制《关于北京凯瑞联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威创股份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威创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北京凯瑞联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

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关于北京凯瑞联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威创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北京凯瑞联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凯瑞联盟实际盈利数与业绩承诺数的差异情况。

本审核报告仅供威创股份 2018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艳红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旭燕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关于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根据威创股份 2018 年 5 月 14 日与北京凯瑞联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瑞联盟”）及其股东王林、曹青（以下简称“原股东”）签署的《关于北京凯瑞联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项》的有关要求，威创股份编制了本说明。

一、基本情况

2018 年 5 月 14 日，威创股份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威创股份与凯瑞联盟及其原股东签署投资协议，威创股份以自有资金出资购买原股东持有的凯瑞联盟 35% 股权，交易对价人民币 2.625 亿元。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威创股份与凯瑞联盟及其原股东签订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原股东作为交易对方及补偿义务人，承诺凯瑞联盟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000 万元、6,100 万元、7,400 万元。

净利润指凯瑞联盟相关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值。如任一利润承诺期内实现净利润（“实际业绩额”）低于前述业绩承诺额，则各方一致同意由补偿义务人按照如下标准向威创股份进行补偿：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利润承诺期内业绩承诺额总额×股权转让总价款－累计已补偿金额。

三、业绩实现情况

2018 年度，凯瑞联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898.4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878.77 万元，高出承诺数 878.77 万元。因此，凯瑞联盟实现了 2018 年度的业绩承诺。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